

关于韶关市曲江区 2021 年第一次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9 月 2 日在韶关市曲江区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四十七次会议上

曲江区财政局局长 刘日夫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相关规定，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曲江区 2021 年第一次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341864 万元调整为 354117 万元，调增 1225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 341864 万元调整为 354117 万元，调增 12253 万元，收支平衡。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事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341864 万元调整为 354117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2253 万元，其中：

1、上级转移支付收入调整为 171710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755 万元；

2、新增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84 万元；

3、根据 2020 年度省市对账单，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余调整为 39771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139 万元；

4、根据预算收支平衡形势，调入收入做相应调整，其中：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为 3141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29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调整为 41523 万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958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事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 341864 万元调整为 354117 万元，调增 12253 万元。其中：

一是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323637 万元调整为 335943 万元，调增 12306 万元，主要包括：

1、补缴“中人”职业年金支出 2724 万元；

2、根据预算执行实际和刚性支出需求，增加预算单位项目支出等 4821 万元；

3、安排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试点工程项目支出 2361 万元；

4、安排韶钢煤气高效综合循环利用改建项目支出 1400 万元；

5、增加不可预算费支出 850 万元。

二是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资金调整为 2046 万元，调减 5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调整方案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105185万元调整为117420万元，调增122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105185万元调整为117420万元，调增12235万元，收支平衡。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事项

2021年政府基金预算总收入由105185万元调整为117420万元，调增12235万元。其中：

1、区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调整为61008万元，调增5624万元；

2、新增再融资专项债券转贷收入4837万元；

3、上级补助收入调整为5609万元，调增1774万元。

（二）政府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事项

2021年政府基金预算总支出由105185万元调整为117420万元，调增12235万元，其中：

一是区本级政府基金预算支出由67773万元调整为70238万元，调增2465万元。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8万元，调增1万元；

2、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4903万元，调增3340万元；

3、农林水事务支出33万，调增24万元；

4、债务付息支出4216万元，调减1000万元；

5、新增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00万元。

二是专项债务还本支出5448万元，调增28万元。

三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调整为 41523 万元，调增 9581 万元。

四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调整为 211 万元，调增 161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调整事项

2021 年，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49296 万元调整为 36470 万元，调减 12826 万元。

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由 44141 万元调整为 36264 万元，调减 7877 万元。

区级社会保险基金结余由 5154 万元调整为 206 万元，调减 4948 万元。

大幅调减的主要原因为：区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已划转回市局统筹，故此次预算调整剔除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四、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情况

2021 年 1-6 月，省市转贷我区新增债券资金 20321 万元，其中：

（一）新增一般债券 10000 万元，安排用于韶关市曲江区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及综合开发利用项目 3000 万元、韶关市曲江区乡镇（镇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4000 万元、曲江区“两河四岸”生态绿堤水系工程 3000 万元。

（二）新增专项债券 5000 万元，安排用于韶关市曲江区学前教育提升补短板项目 3000 万元、韶关高新区韶钢片区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 1000 万元、韶关市曲江区医疗机构能力提升项目 1000 万元。

（三）再融资债券 5321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484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4837 万元。

五、其他需调整事项

（一）为进一步优化项目资金使用，将政府性基金中“政府旅游生态发展基金”调整为“乡村振兴及旅游发展基金”，扩大支出使用范围，提高财政资金统筹效应。

（二）根据《财政部关于有效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切实加强地方财政“三保”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12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大清理盘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通知》

（粤财预函〔2020〕26号）文件精神，我局将部分项目结转结余资金共计 10685 万元进行清理盘活，将清理收回资金纳入预算调整方案统筹使用，安排用于落实“六稳”、“六保”工作，并结合我区实际，统筹用于消化暂付款挂帐、化解政府债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城市基础设施提升、重大民生工程等领域。

以上报告，敬请审议。

- 附件：1、韶关市曲江区 2021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支调整表
2、韶关市曲江区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
3、韶关市曲江区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调整表